

政府總部
公務員事務局
香港下亞厘畢道

CIVIL SERVICE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LOWER ALBERT ROAD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 (52) in CSBCR/SM/A3/5/01

來函檔號 YOUR REF :

電話號碼 Tel No.: 2810 3112

傳真號碼 Fax No.: 2501 0669

電郵地址 E-mail: csbts@csb.gov.hk

香港金鐘道 66 號
金鐘政府合署 35 樓
建築署工會及有關公務員職系代表
(經辦人：見分發名單)

各位主席、員工代表：

建築署資源重整計劃

多謝你們本月五月十七日及五月二十九日的來信，就建築署資源重整計劃表達意見。王局長囑我代為答覆。

為提升部門的服務質素和效率，政府原則上決定建築署將會擔當新的策略性角色。日後，該署會加強在公共工程項目和技術事宜方面的政府專業顧問職能，致力提高建築、工地管理和工地安全的水平，並更專注於監督管理公共工程項目的工作。隨着部門的轉型，大部份目前由建築署負責的建築和維修工程將會外判，由具備所需專才並能夠勝任的私營機構承辦。建築署內各級員工需要因應部門的新路向和工作要求而作出配合。為了令部門順利轉型和讓同事適應這轉變，署方會採用靈活而循序漸進的方式推行資源重整計劃。

我們充份明白要順利推行建築署的轉型是有賴管職雙方的衷誠合作。為了鼓勵員工參與資源重整計劃，建築署署長在署內已成立了四個員工諮詢小組，以聽取同事對推行這計劃的意見。該小組的第一輪會議已在本年四月完成。據我所知，小組成員在會上曾要求署方提出落實資源重整計劃的具體建議，而署方會在六月中進行的第二輪員工諮詢小組會議，就部門未來的運作模式徵詢員方意見。

此外，爲了加強與員方溝通，建築署亦特別成立了員工關係小組，並將有關資源重整計劃的最新資料透過內聯網通知員工。同事也可透過部門協商委員會向署方表達意見。我相信只要管職雙方能持坦誠互信的態度，上述的諮詢渠道應能運作暢順。

我明白員工對建築署資源重整計劃的關注。我想重申，政府已承諾不會因這次資源重整計劃而強迫遣散員工。我很希望員工能充分利用現有渠道向署方反映意見，使到建築署能順利轉型，從而提升部門的服務質素和生產力，並達到促進本地建造業發展的長遠目標。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馮泳萍 代行)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副本分送

政務司司長
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主席及秘書
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主席及秘書
本地高級公務員協會主席彭達材先生
高級公務員評議會（職方）主席蘇肖娟女士
庫務局局長
效率促進組專員
工務局局長
建築署署長

分發明單

建築署建築師協會主席陳偉人

建築署工料測量師協會主席梁立基

建築署園境師協會主席容振偉

建築署屋宇保養測量師協會主席陳浩然

建築署結構工程師協會主席關醒忠

建築署屋宇裝備工程師及機電工程師職系代表何國富

公務人員總工會建築署技術主任（屋宇裝備及機電工程）分會主席黃港生

政府建築署人員協會主席廖榮芝

政府機電工程署屋宇裝備人員協會主席鄭子明

建築署工程監督人員協會主席陳潤盈

建築署工程監督職系（建築設計處）代表羅兆堅

建築署工程監督職系（物業事務處）代表郭挽寧

建築署屋宇裝備督察職系代表何啓超

香港政府華員會技術主任分會執行委員陳貴松

香港政府華員會技術主任（建築設計）分會主席鍾炳華

政府工程技術及測量人員協會建築署技術主任（建築設計）代表范再洋

政府工程技術及測量人員協會建築署技術主任（屋宇裝備）代表王志漢

政府工程技術及測量人員協會建築署技術主任（結構工程）代表郭寶添

建築署工料測量主任職系代表杜慕貞

建築署一般及共通職系代表陳智亮

建築署第一標準薪級代表龍榮發